2019年度

衡南县水文水资源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XX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衡南县水文水资源局概况

1. 部门职责

1、承担全县水文情报预报预测工作，为防汛抗旱提供科学依据。

2、承担全县水文信息、资料的监测、收集、整编工作。

3、承担全县水质监测工作。

4、承担全县水文、山洪自动测报站点维护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内设1室1部（办公室、科综合业务部）。本单位2019年年末编制在职人员8人，其中在职人数是8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衡南县水文水资源局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衡南县水文水资源局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示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32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21万元，减少39.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万元，占25%；项目支出24万元，占7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2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21万元,增减少39.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2万元，减少39.6%。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支出32万元，占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农林水（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农林水（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

年初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为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0%,主要包括办公费、维护费、水电费、差旅费、印刷费、水电费、手续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培训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4万元，支出决算为0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未产生公务接待费。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未产生公务接待费。国内公务接待批0次（个） 统计数 批，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 统计数0 人。

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当年新增公务用车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属于湖南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垂直管理单位，2019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均由上级单位湖南省衡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完成。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发生商品和服务支出8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为垂直管理单位，政府采购事项属于上级机构湖南省衡阳水文水资源局管理.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为垂直管理单位，国有资产属于上级机构湖南省衡阳水文水资源局管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本单位属于湖南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垂直管理单位，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已由湖南省衡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上报湖南省财政厅。